**高明乡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乡根据《安化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预算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安财绩〔2023〕2号）的要求，结合我乡的具体情况，认真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就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述

（一）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能。

（1）.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镇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2）制定并执行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3）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节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4）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收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育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5）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6）、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机构情况。

根据县编委核定，本级政府设置党政机构7个，事业单位5个，均为正股级，全部纳入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 党政机构7个分别是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财政所办公室；事业单位4个，分别为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党群和政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3．人员情况，包括当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2年本单位年未实有人数78人，比上年变动了增加1人。人员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考录。

（二）部门整体支出概况

2022年部门决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2年收入实际完成1464.98万元，比上年下降16.78万元，下降1.13%。主要原因是：园区企业补助项目资金减少等。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完成1429.39万元，比上年下降51.67万元，下降3.49%，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园区企业补助项目资金减少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完成5万元，比上年增加4.3万元，增长614.28%，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收入增加；上级补助收入完成0万元，比上年增长(下降)0万元，增长(下降)0%，；事业收入完成0万元，比上年增长(下降)0万元，增长(下降)0%；经营收入完成0万元，比上年增长(下降)0万元,增长(下降)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完成0万元，比上年增长(下降)0万元,增长(下降)0%；其他收入完成30.58万元，比上年增长30.58万元,增长1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年度专项资金增加。

2022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464.98万元，比上年下降16.78万元，下降1.13%。主要原因是：园区企业补助项目资金减少等。其中：基本支出完成904.16万元，比上年减少52.34万元，下降5.47%，变化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控公用经费。项目支出560.82万元，比上年增加35.56万元，增长6.77%；变化的主要原因：其他专项资金增加。人员经费完成782.76万元，比上年增加86.6万元，增长12.44%，变化的主要原因：人员绩效考核奖发放模式变革；公用经费完成121.39万元，比上年减少138.94万元，下降53.37%，变化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控公用经费。

（三）部门目标情况概况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下发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我乡结合本单位实际，共设立了3项整体绩效目标：全面提升群众服务质量，服务对象满意度提高、机关工作高效运转，综合业务完成率达 92%以上、部门整体支出支付进度：100%。2项一级目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

**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分析**

2022年，我乡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及财政预算计划，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

（一）基本支出

1．实际整体收支情况

2022年收入合计为1464.98万元，支出合计为1464.98万元，收支平衡。2021年总收入支出为1481.76万元，本年度减少了16.78万元，减少了1.13%。主要原因是：园区企业补助项目资金减少等。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04.1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82.7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6.5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121.3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3.43%，主要包括办公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和服务支出以及其他机关运行费用。

2.“三公” 经费总支出情况

2022年，“三公”经费完成210450元，比上年减少10302.99元，下降4.67%，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厉行节约严控公用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完成0元，比上年增减0元，增加下降0%，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完成160450元，比上年减少11857元，下降6.88%，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厉行约严控公用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完成50000元，比上年增加1554.01元，增加3.2%，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油价上涨，燃油费支出增加。

 3.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和公务用车（购置）情况

2022年参加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费用零支出，购置新车0台。

（二）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2年度项目支出560.82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535.89万元、资本性支出24.93万元。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2年度项目支出560.82万元，主要项目包括：经开区体制结算（高明工作经费）项目：410.44万元、石岩村自来水维修工程项目8万元、水利建设资金项目5万元、扶贫小额信贷清退人员贴息资金项目0.05万元、村级组织运转经费项目40.75万元、2021年度化债资金（村级综合服务平台建设）项目60万元、专项补助资金项目30.58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支出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预算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以及省级政府对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有关法规的规定执行，把项目资金的审批分配、监督检查与绩效评价结合起来。项目支出中用于采购货物、服务类、拨款类等资金支出由国库集中支付，其他支出遵循先预算、再审批、后支出的原则，确保了财政资金分配和财政审批程序合法、保证了项目资金的合理使用。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2022年度组织实施的政务公开标准化体系建设项目招投标工作均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招标，在指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并按公告约定时间、地点开标、评标。开标、评标过程均受财政、纪检等行政监督部门行政监督。狠抓项目申报、评审、验收等关键环节的作风建设，进一步充实专家库，强化项目评审专业性，实现立项前现场考察全覆盖，对项目真实性、可行性进行严格把关。切实做好到期项目结题验收，确保专项资金使用成效。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我乡所有项目建设均按照有关规章制度和项目实施完成情况进行资金支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工作人员能严格执行制度的相关规定，派专人负责督查，确保建设任务按时高效完成。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分析**

（一）经济效益

预算执行情况，2022年全年预算数1464.98万元，全年执行数1464.98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2022年“三公”经费全年执行数210450元，比上年减少10302.99元，下降4.67%。

（二）行政效能

为强化部门整体支出，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升财务管理，建立节约型机关，我乡进一步加强党史教育和宗旨教育，引导干部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提升自身整体队伍素质；进一步优化内部结构，健全规章制度，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办事程序，提高服务质量；进一步强化业务管理、财务管理、厉行节约，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

（三）社会效益

2022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乡党委政府坚决贯彻中央和省市县委决策部署，深入实施“一体两翼”发展战略，经受住了百年变局与世纪疫情的叠加冲击，保持了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

1.坚持从严治党，党建引领不断强化。

党的二十大召开后，乡党委带领广大党员干部群众，迅速掀起学习贯彻二十大精神热潮，努力用二十大精神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为全乡经济社会发展和党的建设迈上新征程提供了坚强保证。

思政建设稳步推进。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集体学习研讨、个人自学12次；邀请联点县级领导和县委党校老师传达贯彻二十大精神，组织干职工每周一晚上开展集中学习讨论，组织党员干部前往宁乡、浏阳等地交流学习，采取流动宣讲、线上线下宣讲等形式开展宣讲89次，覆盖人数4000余人；机关、村、企党组织结合主题党日、“三会一课”深入开展学习交流，持续在学懂弄通做实党的创新理论上下功夫，乡、村两级干部政治素养、业务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基层堡垒逐步建强。不断强化阵地建设，探索“党建壮大集体经济”、“党建助力乡村振兴”、“党建加强党群连心”3个品牌，推进黑泥田村、司徒铺村、驿头铺村3个基层党建示范点创建。建立班子成员联系支部制度，对党建工作实行“月清单、周调度”，班子成员每月到村检查指导党建工作不少于2 次。规范园区2个非公有制党支部党建工作，全乡发展党员9名，吸收入党积极分子26人，储备培养村级后备干部29人，评选表彰基层优秀党员20名。旗帜鲜明坚持党管宣传、党管意识形态，全年召开专题会议2次，处理网络舆情5次，化解率达100%，意识形态领域平稳有序。唱响主旋律，全年在县级以上主流媒体上稿160余篇。

清廉高明再开新篇。始终坚持把廉政建设作为第一防线。修改和完善机关管理制度，制定干职工绩效考核方案，进一步严肃工作纪律，提高工作效率。针对干职工上下班出勤、疫情防控、违规参与经营性活动、严防“吃喝风”隐形变异等重点领域开展督查检查。今年以来，共受理信访举报4起，办结4起。始终保持反腐高压态势，坚决做到有案必查、有腐必反、有贪必肃。核查问题线索6条，组织处理5人，立案审查2人，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1人，党内警告处分1人，收缴违纪资金6.5万余元。

2、坚持工业强镇，发展动能不断积蓄。

今年，高明园区完成工业生产总值31.7亿元，同比增长30.7%；完成固定资产投资4.2亿元，同比下降5.4%；完成税收9189万元。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我们坚定发展信心、保持战略定力，牢牢稳住了工业基本盘，为经济发展积蓄了新动能。

扩区扩容持续拓展。按照县委县政府调区扩区220亩要求，统筹生产、生活、生态空间，调整园区控规和详规，完成新一轮空间规划调整，园区调规土地面积达到708亩。调配5名党政班子和12名干部组成5个征拆小组，实地厘清界线，完成征地262亩。完成用地报批15亩，新增用地报批213.5亩于12月份进入省厅窗口。

提质增量持续提高。配合县经开区完善内部交通环境，完成久安大道人行便道建设，对接县交通局畅通外部交通条件，完成S328改扩建规划设计等前期工作；完成园区一体化供水项目设计预算等前期工作，完成了施工期间园区临时供水点建设；联合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和经开区核定园区和企业的进出水量，科学布局选址，出台了新污水厂建设方案。组建专班协调解决了金雕三期用地等、博兴基础配套和迈邦厂房租赁等问题，目前，金雕硬质合金智能化电解项目、迈邦1万吨NMP废液回收利用项目、金鑫1000吨碳酸锂项目年内建成投产，博兴3000吨钨酸钠项目完成前期工作。

延链潜力持续释放。全面深化“亩均论英雄”，园区亩均税收达到33.78万元。全力支持骨干优势企业发展，指派专人服务迈邦、天懋两家企业入规，配合县科工局等单位指导金鑫、金雕上市，金鑫、金雕进入主板上市后备企业，信力完成新三板挂牌上市；积极配合园区示范基地申报，成功获批省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完成新材料产业链“两图两池两库”和园区招商手册编制，组织2次大型招商考察迈邦、雪峰2个项目完成签约，合同额2.3亿元。

3.坚持扬长补短，乡村振兴不断提速。

脱贫成果持续巩固。安排171名乡村干部对1039户脱贫户、已消除风险监测对象进行一对多结对联系，开展大走访、大排查行动3次。全年新识别监测对象38户108人，坚决杜绝应纳未纳、体外循环现象，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全乡1109户脱贫对象实现产业全覆盖，脱贫群众人均纯收入从2021年的13681.91元，增长到2022年的14776.46元，增幅8％。全面开展“五个到户”行动，构建完善“村党组织+村民小组+党员联系户”农村党组织体系，科学划分192个网格，推动553名乡村党员干部联系群众4039户，全乡共发放便民联系卡6000余张,收集汇总困难问题76个，召开屋场会30余场次，解决问题60个，切实打通了联系服务群众“最后一步路”。

农业工作扎实推进。落实“长牙齿”的耕地保护硬措施，推行“田长制”“林长制”工作，开展定期巡查，及时发现并遏制耕地“非农化”“非粮化”，全乡完成耕地恢复348亩。注重粮食安全，对900亩安全利用区耕地进行优化施肥及结构调整治理，对359亩严格管控区耕地进行严格管控；推广水稻·玉米新品种10余个，培育指导3个水稻示范片（点）；完成松毛虫飞防治理88.83亩；全乡完成基础母牛提质增效立项4户，发展中药材产业基地3家，新增养殖基地1处。严格落实各项惠农政策，发放40类涉农资金795.53万元。积极做好了农资供应、动物防疫、农机补贴、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森林资源管理等工作。

村集体经济不断发展。对全乡村集体资产进行清查核实，摸清集体资产家底，建立健全集体资产登记、保管、使用、处置等制度；全乡共建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10个，并因地制宜制定村集体经济计划，利用村企联动、入股增收的方式，全面增强村集体经济整体实力，全乡10个行政村村集体经济收入均高于5万元，村级集体经济收入显著提高。

# 4、坚持精细管理，乡村建设持续优化。

# 基础设施迭代更新。围绕打破交通瓶颈，长高公路高明段完成4.5公里提质升级路基拓宽改造工程，阴山排村磨子湾完成1.1公里路基拓宽工程，全乡实施以奖代补公路硬化550米，增设安全防护栏、警示标志等18处；眉毛村新架设路灯300余盏，完成10余组涉及1800余人的人饮水工程。

# 人居环境日益改善。全力推行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收费服务，实施人居环境整治季现场制度。探索“五自五微一特”美丽屋场创建和美丽庭院“六个一”创建模式，申报2022年乡村振兴示范创建点2个，美丽庭院200余户，全力打造美丽屋场2个，完成小型廊亭建设4个。全面开展农村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累计排查自建房4683栋，拆除空心房23栋，完成危房改造14户；完成四旁造林400亩、森林抚育400亩，并动员全乡农户对门前庭院进行了绿化亮化，乡域面貌全面提升。

# 污染防治效果明显。持续巩固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成果，组建“3+2”巡查队伍进行24小时环保巡查，严格控制污染源头，常态到乡域内的企业开展日常巡查与监测工作；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严格制止焚烧垃圾、烧钨、野外生火、烧土灰等污染大气质量行为20余起。坚持常态化巡查机制，全面推动“河长制”工作，有效遏制了非法采洗砂行为的死灰复燃。发现并处置电鱼事件4起，规范企业废水排放及畜禽养殖等，乡域生态环境面貌得到了极大改善。

**五、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严格落实《预算法》及省、县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政府财力的可持续发展。

（二）绩效评价的主要过程

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我们成立了自评工作领导小组，由乡财政所牵头,组织其他相关站所，对照自评方案进行研究和布署，从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社会效应等方面对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了评价。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99分，评价等级为优。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1）财政总体实力弱，乡经济基础薄弱，财源收入结构单一，收入来源主要靠上级补助收入，财政抵御风险能力差，收支平衡难度大，财政状况较为艰难。

（2）绩效评价指标量化不够细，目标过于宽泛或模糊，在工作目标的数量、质量、标准的要求上，有些环节不够明确。

（二）、改进措施：

（1）优化预算编制，加强预算执行力，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继续从严控制出国(境)经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等一般性支出。

（2）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指标设置与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坚持推行精细化管理，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细化绩效目标，并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计划](http://www.sqqywq.com/z/gongzuojihua/)，同时，计划应明确规定在一定时间内完成的目标、任务和和应达到的要求，任务和要求应具体明确任务数量、质量。

 安化县高明乡人民政府

 2022年7月27日